

# 用商品生产商品

〔英〕斯拉法著

商 务 印 书 馆

418816



2 019 0434 1

# 用商品生产商品

—經濟理論批判緒論—

[英] 斯拉法著

巫宝三譯



商 务 印 书 馆

1979年·北京

*Piero Sraffa*  
**PRODUCTION OF COMMODITIES  
BY MEANS OF COMMODITIES**

Prelude To A Critique Of,

Economic Theory

Cambridge, 1960

**商品生产商品**

——经济理论批判结论——

〔英〕斯拉法著 巫宝三译

---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8 81/8印张 66千字  
1963年8月第1版 1979年10月第2次印刷

印数4,500册

统一书号：4017·68 定价：0.32元

## 出版說明

本书著者斯拉法是英國劍橋大學經濟學家，原籍意大利，在二十年代即以發表一篇論文《成本和產量之間的關係》（意大利《經濟學年刊》，1925年），次年將其主要論點另寫成一篇論文《競爭條件下的收益規律》（英國《經濟學雜誌》，1926年12月號）而聞名于西方經濟學界。從二十年代後期起開始搜集、考訂、研究、編輯李嘉圖全部著作和通信，到五十年代完成了《李嘉圖著作和通信全集》共十卷（1951—1957年出版）。現在這一本書，如同著者在序言中所說，也是從二十年代後期到五十年代末這一漫長時期研究的結果。

這本書出版後，資本主義國家的經濟學者有很多評論。有人認為它在論證價值轉化為生產價格及“不變的價值尺度”等方面作出了“重要的貢獻”。我們組譯出版這一本書，是为了供我國學術界對它進行系統的研究和評價。

商務印書館編輯部

1963年7月

# 目 录

序言 ..... 6

## 第一編 单一产品生产部門和流动資本

第一 章 为維持生存的生产 .....	9
1 两种产品.....	9
2 三种或更多产品.....	10
3 一般情形.....	10
第二 章 具有剩余的生产 .....	11
4 利潤率.....	11
5 利潤率举例.....	12
6 基本产品和非基本产品.....	13
7 术语解釋.....	14
8 生存工資和剩余工資.....	15
9 以产品支付工資.....	16
10 劳动的数量和质量.....	16
11 生产方程.....	16
12 自行更新体系中的国民收入.....	17
第三 章 劳动对生产資料的比例 .....	18
13 工資作为国民收入的一部分.....	18
14 全部国民收入归于工資时的价值.....	18
15 劳动对生产資料的比例的变化.....	18
16 “赤字生产部門”和“剩余生产部門”.....	19

17	一种分水線比例.....	19
18	恢复平衡的价格变动.....	20
19	产品对生产資料的价格比率.....	20
20	产品之間的价格比率.....	21
21	一种再現的比例.....	21
22	平衡比率和最大利潤率.....	22
<b>第四章 标准商品.....</b>		<b>23</b>
23	“一种不变的价值尺度”.....	23
24	完善的合成商品.....	24
25	这样一种商品的建立: 举例 .....	24
26	标准商品定义.....	25
27	相等比率的超过数.....	26
28	純产品对生产資料的标准比率( $R$ ) .....	26
29	标准比率和利潤率.....	27
30	标准体系中工資和利潤的关系.....	27
31	推广到任何体系的关系.....	28
32	举例.....	29
33	标准商品的建立: $q$ 体系 .....	29
34	作为单位的标准国民收入.....	30
35	排除掉非基本产品.....	30
<b>第五章 标准体系的唯一性 .....</b>		<b>31</b>
36	导言.....	31
37	轉化为一种标准体系总是可能的.....	32
38	为什么产生唯一性的問題.....	32
39	在一切工資水平时的正数价格.....	33
40	零数工資时的生产方程.....	33
41	唯一的一套正数乘数.....	34
42	和 $R$ 最低数值对应的正数乘数.....	35

43	用相等的劳动量代替标准产品.....	37
44	作为自变量的工資或利潤率.....	39
<b>第六章</b>	<b>还原为有时期的劳动量.....</b>	<b>39</b>
45	生产費用方面.....	39
46	“还原”定义.....	39
47	分配改变时个别項目变动的型式.....	41
48	項目总量的改变.....	43
49	价格下降率不能超过工資下降率.....	44

## 第二編 多种产品生产部門和固定資本

<b>第七章</b>	<b>联合生产.....</b>	<b>47</b>
50	生产两种联合产品的两种方法；或生产它們的一种方法和使用它們生产第三种产品的两种方法.....	47
51	普遍的联合产品体系.....	48
52	建立标准体系的复杂性.....	50
<b>第八章</b>	<b>具有联合产品的标准体系 .....</b>	<b>50</b>
53	负数乘数：(1) 生产比例和使用比例不相容.....	50
54	负数乘数：(2) 基本和非基本产品联合地生产.....	51
55	负数乘数：(3) 特殊原料.....	51
56	关于标准商品负数組成的說明.....	52
57	基本和非基本产品，需要新的定义.....	52
58	三类非基本产品.....	52
59	第三类举例.....	54
60	一般定义.....	54
61	去掉非基本产品.....	55
62	基本产品方程体系.....	56
63	建立标准体系.....	56

64 只有 $R$ 的最低值在經濟上是有意义的.....	57
65 对非基本产品課稅不影響利潤率和其他产品的价格.....	58
<b>第九章 联合生产的其他意义 .....</b>	<b>59</b>
66 两种生产程序联合生产两种商品所包含的劳动量.....	59
67 仅由一种生产程序联合生产两种商品所包含的劳动量.....	61
68 还原为有时期的劳动量不是普遍可能的.....	62
69 不能确定在工資变动时所有价格仍然是正数.....	62
70 负数劳动量.....	63
71 价格下降率不再为工資下降率所限制.....	64
72 上述命題所包含的意义.....	65
<b>第十章 固定資本.....</b>	<b>66</b>
73 作为一种联合产品的固定資本.....	66
74 不同年齡的机器視為不同产品.....	66
75 耐久工具用年金方法計算的年度費用.....	68
76 用联合生产方程方法計算上述費用.....	68
77 方程方法更为一般.....	69
78 同类工具不同用途的不同折旧.....	70
79 固定資本一般不可能还原为有时期的劳动量.....	70
80 如果 $r=0$ , 机器帳面价值如何随着年齡而改变 .....	71
81 在一台部分磨損了的机器中所“包含”的劳动量.....	72
82 如果 $r>0$ , 帳面价值如何随着年齡而改变 .....	73
83 整套各种年齡机器的帳面价值随着 $r$ 的变动而变动.....	73
84 标准体系中的固定資本.....	76
<b>第十一章 土地 .....</b>	<b>77</b>
85 可以获得地租的自然資源和非基本产品的类似.....	77
86 級差地租.....	77
87 单一土质土地的地租.....	78
88 地租和“粗放的”与“集約的”递減收益的关系.....	79

89	多种农产品.....	79
90	“单一产品体系”和“多种产品体系”的区别——修改过的.....	80
91	准地租.....	81

### 第三編 生产方法的轉变

第十二章	生产方法的轉变 .....	82
92	简单情形：非基本产品.....	82
93	基本产品：生产方法和体系二者都已轉变.....	83
94	利潤率的上升一定引起向較高标准比率轉变的条件.....	85
95	在整个一系列从体系到体系的轉变中（假定这个体系是 单一产品体系），对应利潤率上升的工資下降.....	87
96	多种产品体系中生产方法的轉变.....	87

### 附 录

甲	关于“次体系” .....	89
乙	关于自己再生产的非基本产品 .....	90
丙	一种“基本体系”的設計 .....	92
丁	参考文献 .....	93
1	在重农主义和李嘉图著作中作为一种循环过程的生产.....	93
2	价值的标准尺度和“支配的劳动”.....	94
3	最大利潤率.....	94
4	作为联合产品的余利固定資本.....	95

## 序　　言

凡是习惯于按照供需均衡理論思維的人，在讀这本书时，也許会設想，书中的論证是以所有生产部門收益不变这一个暗中假定为基础的。如果认为这样一种假定是有帮助的話，讀者用它作为一个暫时的研究假說，也沒有害处。可是，事实上沒有做这样的假定。书中沒有研究产量的改变，并且（无论如何在第一編和第二編中）沒有研究一个生产部門所使用的不同生产資料的比例的改变，因此不发生收益改变和不变的問題。这本书專門研究一个經濟体系的那些性质，它們不取决于生产規模和“要素”比例的改变。

这个論点，是从亞当·斯密到李嘉图老的古典經濟学家的論点，在“边际”方法出現以后，它被淹沒和遺忘了。道理甚为明显。边际分析要求把注意力集中在改变上，因为如果在一个生产部門規模上或在“生产要素比例”上沒有改变，就既不能有边际产品，也不能有边际成本。在一个体系中，如果生产在这些方面日复一日地繼續不变，就不但很难找見一个要素的边际产品（或者换一种說法，一种产品的边际成本）——干脆在那里就找不見。

但是，必須留心避免把假性的“边际”錯看成真性的。在这本书中会碰到不少例证，初看起来似乎和边际生产的例证并无区别；但是假性例证的确实标记，是所需要的那种改变不存在。最熟知的情形，是农业中不同肥沃土地并行耕种时“边际土地”的产品；在这一点上，我們只需要引证純边际理論家維克斯提德（P. H. Wicksteed）的文章就行了，他譴責那样使用“边际”这个术语，是

“可悲的混乱”的来源。<sup>①</sup>

預先假定不变收益的嘗試，并不完全出于好奇。在許多年前著者开始这些研究时，他自己就体验到这种假定——并且这种假定引导他在 1925 年設法論证，只有不变收益的情形才一般地适合于經濟理論的前提。更有进者，在 1928 年当凱恩斯勳爵讀了这本著作的开卷命題初稿时，他建議如果不假定不变收益，应当对那种意义特別預先說明。

这些暗示附带地多少表明写作如此短的一篇著作用了如此长的时间的原因。虽然中心命題在二十年代后期已經形成，但个别論点，例如标准商品、联合产品和固定資本，则在三十年代和四十年代早期才得到解决。在 1955 年以后一段期間，从大堆旧的札記当中編写此书时，除了对于在編写过程中显露出来的缺空进行填补而外（例如使“基本产品”和“非基本产品”的区别适应于联合产品情形），沒有增加什么东西。

在这样一段长的时期中，非常自然，別人已經不断地独立地提出和这一著作所采取的这一或那一論点相似的論点，并且已經把它們进一步加以发展，或者以不同于这一著作所采取的方向加以发展。可是，我現在发表的这套命題有一个特征，虽然它們沒有对价值和分配的边际學說进行任何討論，它們仍然是为了作为批判那一學說的基础而設計的。如果这个基础站得住，那么以后可以进行这种批判，或者由著者进行，或者由年輕的和对此任务有更好准备的人进行。

在多年中貝席柯維区教授 (A. S. Besicovitch) 对我数学上

<sup>①</sup> 《根据边际理論的政治经济学》，英國《經濟学杂志》，第 24 卷(1914 年)，第 18—20 頁，后来这篇文章作为他的《政治經濟学常識》一书的一篇附录重印出来，罗宾斯 (L. Robbins) 編訂本 (1933)，第 790—792 頁。

的珍貴帮助，是我最为感謝的。我也感謝已故的拉姆西先生 (F. Ramsey)，感謝沃森先生 (A. Watson) 在不同时期对我同样的帮助。十分明显，我沒有总是听从专家对我提出的意見——特別关于所用的符号，我坚决保持原样（虽然在某些方面显然授人以柄），因为这对于不熟悉数学的讀者容易理解。

庇若·斯拉法

劍橋，三一學院

1959年3月

# 第一編　单一产品生产部門 和流动資本

## 第一章　为維持生存的生产

### 1. 两种产品

让我们研究一个极其简单的社会，它所生产的恰恰足以维持自己。商品由不同生产部門生产，并且在收获之后的市場上彼此交换。

假定起初只生产两种商品，小麦和铁。两者一部分用作从事生产者的食粮，其余部分用作生产資料——小麦作为种籽，铁作为工具。假定在全部产品中，包括生产者的必需品在内，二百八十夸特小麦和十二吨铁用于生产四百夸特小麦，而一百二十夸特小麦和八吨铁用于生产二十吨铁。一年的經營結果可以表示如下：

$$280 \text{ 夸特小麦} + 12 \text{ 吨铁} \rightarrow 400 \text{ 夸特小麦}$$

$$120 \text{ 夸特小麦} + 8 \text{ 吨铁} \rightarrow 20 \text{ 吨铁}$$

生产对全社会的所有物并没有增加什么：四百夸特小麦和二十吨铁都为全社会用光，而生产出来的是这相同的数量。但是每种商品，起初按照不同生产部門的需要在它们之間进行分配，到年終則全部集中在它的生产者手里。

（我们将称这种关系为“生产和生产性消費的方法”，或者，简言之，生产方法。）

这里有唯一的一套交换价值，如果市場采用这些交换价值，会

使产品的原来分配复原，使生产过程能够反复进行；这些价值直接产生于生产方法。在我们所举的上面例子中，所要求的交换价值是十夸特小麦对一吨铁。

### 2. 三种或更多产品

三种商品，或者任何数目的商品，也是如此。加上第三种产品猪：

$$240 \text{ 夸特小麦} + 12 \text{ 吨铁} + 18 \text{ 只猪} \rightarrow 450 \text{ 夸特小麦}$$

$$90 \text{ 夸特小麦} + 6 \text{ 吨铁} + 12 \text{ 只猪} \rightarrow 21 \text{ 吨铁}$$

$$120 \text{ 夸特小麦} + 3 \text{ 吨铁} + 30 \text{ 只猪} \rightarrow 60 \text{ 只猪}$$

保证生产全部更新的交换价值是：10 夸特小麦 = 1 吨铁 = 2 只猪。

可以看出，在两个生产部门的体系中，种植小麦所用铁的数量和铸铁所用小麦的数量，在价值上必然相等，而在有三种或更多的产品时，对于任何一对产品，这就不再是必然的了。因此，在上面的例子中，没有那种相等，而只能通过三角贸易进行更新。

### 3. 一般情形

用一般说法将上述情形重述一下。我们有商品“*a*”，“*b*”，……，“*k*”，每种商品由不同生产部门进行生产。

我们称 *A* 为每年生产的“*a*”的数量，*B* 为“*b*”的年产量，等等。

我们也称 *A<sub>a</sub>*, *B<sub>a</sub>*, ……, *K<sub>a</sub>* 为生产 *A* 的生产部门每年使用商品“*a*”，“*b*”，……，“*k*”的数量；*A<sub>b</sub>*, *B<sub>b</sub>*, ……, *K<sub>b</sub>* 为生产 *B* 的生产部门每年使用相应商品的数量；等等。

所有这些数量都是已知数。有待决定的未知数是 *p<sub>a</sub>*, *p<sub>b</sub>*, ……, *p<sub>k</sub>*，即各种商品“*a*”，“*b*”，……，“*k*”每单位的价值，如果采用这些价值，就会恢复原来的生产地位。

现在出现如下的生产情形：

$$A_a p_a + B_a p_b + \cdots + K_a p_k = A p_a$$

$$A_b p_a + B_b p_b + \cdots + K_b p_k = B p_b$$

.....

$$A_k p_a + B_k p_b + \cdots + K_k p_k = K p_k$$

由于假定这个体系处于一种自行更新状态，上式中  $A_a + A_b + \cdots + A_k = A$ ； $B_a + B_b + \cdots + B_k = B$ ； $\cdots$ ； $K_a + K_b + \cdots + K_k = K$ 。这就是說，第一直行的总数等于第一横行，第二直行的总数等于第二横行，等等。

无須假定每种商品都直接參加其他商品的生产；所以上式左方的某些数量，即生产資料一方的某些数量，可以是零。

以其中一种商品当作价值标准，使它的价格等于一。这就剩下  $k-1$  个未知数。由于在这些方程的总量中，相同的数量出現在左右两方，因此任何一个方程可以从其他方程的加总推知。<sup>①</sup> 这就剩下  $k-1$  个独立的線性方程，这些方程唯一地决定  $k-1$  个價格。

## 第二章 具有剩余的生产

### 4. 利潤率

如果这种經濟所生产的，多于为更新所需要的最低数量，有一种可以分配的剩余，这个体系就会自相矛盾。因为，如果我們把所

① 这种公式，是以体系处于一种自行更新状态为前提的；但是在我們考察中的一切体系类型，只須改变一下个别方程在体系中的比例，就可以达到那种状态。（具有剩余的体系可以达到那种状态，在以下第4节討論。有些体系在任何比例下都不能达到那种状态，并且表明即使沒有一点剩余，商品的生产也不敷消費，这些是不能生存的經濟体系，因此不去考虑。）

有的方程相加，这样得出的加总方程的右方（即总国民产品），除包括列于左方的所有数量（即生产資料和生活用品）而外，还包括不列于左方的另外一些数量。按第3节所說的計算，現在有 $k$ 个独立方程，而未知数只有 $k-1$ 个。

这个难题，不能如同分派原材料、生活用品等等一样，通过在价格决定之前分配剩余的办法，而得到解决。这是因为，剩余（或利潤）必須按照每一生产部門垫支的生产資料（或資本）的比例进行分配；而在两种異种物品总量之間的这一比例（换言之，即利潤率），在我們知道商品价格之前，是不能决定的。另一方面，我們不能把剩余的分配推迟到价格决定之后，因为，我們就要說明，在求出利潤率之前，价格是不能决定的。結果是，剩余分配的决定，必須和商品价格的决定，通过相同的机构，同时进行。

因此，我們增加利潤率作为一个未知数（利潤率对所有生产部門必須划一），称为 $r$ ，这个体系就成为

$$(A_a p_a + B_a p_b + \dots + K_a p_k) (1+r) = A p_a$$

$$(A_b p_a + B_b p_b + \dots + K_b p_k) (1+r) = B p_b$$

.....

$$(A_k p_a + B_k p_b + \dots + K_k p_k) (1+r) = K p_k$$

由于假定这个体系处于一种自行更新状态，这里 $A_a + A_b + \dots + A_k \leq A$ ； $B_a + B_b + \dots + B_k \leq B$ ； $\dots$ ； $K_a + K_b + \dots + K_k \leq K$ ；这就是說，每一商品所生产的数量，至少等于所有各个生产部門合計起来消耗完了的数量。

这个体系，包括 $k$ 个独立方程，这些方程决定 $k-1$ 个价格和利潤率。

### 5. 利潤率举例

作为一个例子，我們可以就第1节所述的两种商品情形，把小

麦的生产从四百夸特增加到五百七十五夸特，而使所有其他数量不变。这就有一百七十五夸特小麦的社会剩余，其结果为：

$$280 \text{ 夸特小麦} + 12 \text{ 吨铁} \rightarrow 575 \text{ 夸特小麦}$$

$$120 \text{ 夸特小麦} + 8 \text{ 吨铁} \rightarrow 20 \text{ 吨铁}$$

使垫支能够更新，并且使利润率能够比例于两个生产部门的垫支而分配于两个生产部门，两种商品的交换率为十五夸特小麦对一吨铁；这样，这种对应的利润率在每一生产部门是百分之二十五。

(作为一个说明，我们试对铁业进行计算。在所生产的二十吨铁中，八吨用于铁的消耗的更新，十二吨按照每吨十五夸特小麦的价格出售，因此得到一百八十夸特小麦。在这一百八十夸特小麦中，一百二十夸特小麦用于小麦的消耗的更新，六十夸特是利润。小麦和铁在铁业中用作生产资料和生活用品的总价值是二百四十夸特小麦，所以利润率是百分之二十五。)

## 6. 基本产品和非基本产品

我们一定看到剩余出现的一个结果。以前，所有商品的地位是相同的，每种商品既是产品又是生产资料；其结果，每种商品直接或间接参加所有其他商品的生产，并且每种商品在价格的决定中都发生作用。但是现在出现新类“奢侈”产品，它在生产其他产品中，既不作为生产工具之用，也不作为生存用品之用。

这些产品在体系的决定中不起作用。它们担当的角色纯粹是消极的。如果一种发明使得用于生产这种“奢侈”商品每一单位的每种生产资料数量减半，这种商品本身的价格也将减半，但是不会有更多影响；其他产品的价格关系和利润率将不受影响。可是，如果这样一种改变出现在相反类型的一种商品的生产中，这种商品确是生产资料之一，则所有价格将受到影响，并且利润率也将改变。如果我们从体系中去掉表示一种“奢侈”品生产的方程，就不